**2022年度南召县卫生健康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2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二、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一、2022年度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国民健康、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规、规章和地方标准。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负责南召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拟订推进全县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探索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市、县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拟订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参与拟订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负责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采供血机构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提出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 负责中医药管理工作，拟订全县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十一) 承担全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县中医药工作领导小组、县老龄工作委员会、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红十字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二)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构成**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包含15个内设股室，分别为：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规划发展与信息科、疾病预防控制科、医政医管科（医改办）、中医药管理科、基层卫生健康科、综合监督与法制科（行政审批科）、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科、老龄健康与人口监测家庭发展科、爱卫与宣教科、妇幼保健科、职业病防治科（卫生应急办公室）、信访科（退役军人服务站）。8个二级单位，分别为南召县人民医院、南召县中医院、南召县卫生监督所、南召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南召县第二人民医院、南召卫生职业中等专科学校、南召县妇幼保健院。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包含5个单位，分别为：南召县卫生监督所、南召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南召县第二人民医院、南召卫生职业中等专科学校、南召县妇幼保健院。

**第二部分**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部门预算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2年收入总计12763.1万元，支出总计12763.1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49.1万元，增长14.8%。变化原因主要是：政府对卫生事业投入加大。

**二、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年收入总计1276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2763.1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556.8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三、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年支出总计1276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52.5万元，占总支出的20.8%；项目支出10110.6万元，占总支出的79.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12763.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12763.1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增长8332.1万元，增长188%。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1276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行政运行603万元，占4.7%；行政单位离退休108万元，占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70万元，占2.1%；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19.6万元，占0.1%；行政单位医疗138.6万元，占1.1%；住房公积金169万元，占1.3%。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652.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60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社会福利和救助费、其他工资福利。公用经费47.2万元，占1.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专用设备购置。

**七、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33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1年减少8.62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同比2021年相比无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1年相比增加（或减少，或无变化）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1年相比增加2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1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2万元，主要原因：检查增多。

**八、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业务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不含人员经费）43.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正常履职和开展全局性工作的经费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0年版）的通知》要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部门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部门预算单位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我单位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x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我单位设定了整体绩效目标，一级指标包括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投入管理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履职效益和满意度等。每个二级指标包括若干个三级指标，每个三级指标都有相应的指标值和指标值说明。整体绩效全面反映了我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和主要内容、预期绩效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末，我单位所属单位共有车改保留车辆2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车辆13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7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365.5万元，其中主要用于2022年计划生育项目365.5万元，截止目前结余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人员经费、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

附件 南召县XX局2022年部门预算表